



当代贵州/百期精选

QIANLINGGUANCHAO

黔岭观潮

《当代贵州》编辑部/编

----- ● 党 群 之 声

----- ● 黔 中 巡 礼

----- ● 乌 江 漫 笔

叁
卷

贵州人民出版社

Guizhou Today

QIANLINGGUANCHAO

黔岭观潮

《当代贵州》编辑部/编

党 群 之 声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黔 藏 书 章

卷

乌 江 漫 笔

贵 州 人 民 出 版 社

目 录

七 党群之声(13)

- 用好权力 为民造福/傅传耀 (003)
- 人大工作:创新才能发展/李长兴 (008)
- 让民声不绝于耳
——记贵阳市人大常委会拓宽公民有序政治参与渠道/濮振远等 (013)
- 深入开展“三讲”教育 加强民主集中制建设/田茂歧 (019)
- 解决新时期党内矛盾的成功实践/姜汝洪 (025)
- 围绕党的中心任务 独立自主开展妇女工作/梁桂宝 (029)
- 我省反腐败斗争的回顾与前瞻/陈俊平等 (033)
- 源头治理工作的新尝试
——绥阳县预防违纪违法犯罪联席会议制度调查/赵书跃 (038)
- 探索农村党员干部教育新途径
——思南县实施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工程/思南县委远程办 (044)
- 三牌四卡七制
——花溪乡开展学教活动的有益尝试/贵阳市委“学教办” (049)
- 望虎屯村抓党建促发展的调查/杨 静 (055)
- 正确把握《条例》对干部工作提出的新要求/管 群 (060)
- 任人之道专 故邪不得闻
——学习贯彻《条例》的几点体会/柯任权 (066)

八 黔中巡礼(10)

- 调整结构 优化配置 促进区域特色经济协调发展/孙国强 (073)
- 迎接党的十六大 实现安顺新发展/陈海峰 (081)
- 紧紧抓住第一要务/林明达 (086)
- 黔西南州要大发展必须首先解决好交通问题/许正雄 (090)
- 建设四大区 辉煌试验区/朱生亮 (094)
- 走出夜郎国：思路与出路
——王志纲红花岗区发展战略策划报告(摘要)/王志纲工作室 (100)
- 金阳新区建设的再思考/陈 石 (112)
- 贵州文化资源与金阳新区文化定位/王鸿儒 (117)
- 千里乌江在呼唤
——加快乌江流域综合开发的思考/万 群 谢 念 (123)
- 构建开放的红水河流域特色经济走廊/彭贤伦 (131)

九 乌江漫笔(24)

- 月是故乡明/黎焕颐 (141)
- 远方寄语/钱理群 (147)
- “三无”与“三有”：辩证看贵州/刘援朝 (150)
- 为贵州文化正名
——记贵州文化国际学术研讨会/史继忠 (156)
- 话说“沙滩文化”/黄万机 (163)
- “石头王国”里的“石文化”/吴正光 (170)

■ 贵州建省与首任“省长”/刘学洙	(174)
■ 初窥贵州古文明之光/刘学洙	(177)
■ 让历史告诉我们…… ——记贵州开发历史特点“众人谈”/杜齐鸣整理	(183)
■ 让历史告诉我们…… ——记贵州开发历史特点“众人谈”(续)/杜齐鸣整理	(190)
■ 学界泰斗情系贵州 ——著名经济学家于光远访谈录/杨 骏 刘学文	(196)
■ 回眸贵州话魔芋/叶 辛	(201)
■ “东方剑桥”湄潭办学记/喻朝璧	(204)
■ 我为什么做贵州的社区研究/姜汝祥	(213)
■ 贵州：“酒文化”与经济发展/游建西	(220)
■ 伟人与茅台酒/陈博深	(223)
■ 故乡归来话故乡/董景成	(229)
■ 我的“贵州情结”/杨 柏	(234)
■ “新村”背景/李钢音	(239)
■ 梦回武陵/欧阳黔森	(242)
■ 洪家渡遐想/袁 华	(247)
■ 从上海知青到县委书记/许德璋	(250)
■ 感悟“知青”/袁 华	(253)
■ 展望 21 世纪,人类心灵情感与艺术、自然的融合/周晓云	(256)



当代贵州/百期精选

七

党群之声

黔山秀水
3

GUIZHOU TODAY

欣赏为当

欣赏为当 欣赏为当

十

赏
籍
之
言

YACOT UOHSIU

党风问题的核心是党和人民的血肉联系,其表现重点是公仆的权力观。有人认为,权力就是法宝,没有权力就难以履行职责;也有人认为,权力就是祸根,有的人有了权力便走上了背离人民的道路甚至上了断头台。要

傅传耀

用好权力 为民造福

我说,权力是一把“双刃剑”,运用得好可披荆斩棘,为履行职责扫清障碍,为人民谋利益,得到人民的拥戴;用得不好不仅无益于自身,使自己成为权力的殉葬品,而且会影响党和人民的事业。那么,作为领导干部,如何用好手中的权力,做好人民的公仆呢?我认为,应当做到三点:

008

一、还权于民

还权于民,就是要把本属于人民的权力还给人民。我国宪法规定,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回首我们党走过的艰难曲折的历程,两千多万革命先烈抛头颅、洒热血,就是为了换取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力。人民当家作了主,又把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权力交给了各级干部。所以,我们的权力来源于人民,我们的一切权力都是人民给的。党把我们选拔出来为人民掌权,我们应当还权于民。其内涵有三:

第一,要用权力为人民谋利益。过去孙中山先生讲“天下为公”,意即天下是人民的,是大家的。人人都应以天下事为己任。毛泽东同志讲得更具体:中国共产党的宗旨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他还亲自题写“为人民服务”的名句,就是警示全党都必须全心全意服务人民。邓小平同志说,我们执了政,掌了权,就要谨慎。不要以为有了权就好办事,有了权就可以为所欲为,那样就非坏事不可。江泽民同志则提出要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他说,我们共产党没有自己的既得利益,共产党人更没有理由把党和人民给我们的权力用来谋私。革命先行者和三代领导人都非常重视这个问题。而要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就是要通过用好我们手中的权力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如果说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是中国共产党为我们的人民谋求一个生存权的话,建国以来则是在政治上为人民谋求一个管理权,在经济上为人民谋求一个发展权,在文化上为人民谋求一个主导权。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根本的政治制度,体现了国家的主人是人民。人民的权力才是至高无上的。“水能载舟,亦能覆舟”,如果我们不用权为人民谋利益,最终的结果就只能是被人所抛弃。

第二,要把本属于市场的、企业的、群众的权利,还给市场、企业、群众。减少行政审批程序,实际上就是一个还权于基层、还权于民、还权于企业、还权于市场的过程。开明的政府、开明的官员应能做到这一条。管理是必要的,但管理更应是一种服务,如果管理变成一种卡、压,就是不对的,就成了主仆关系的本末倒置。我们所有的公务员,大大小小的官员,工资从何而来,来自老百姓,是纳税人通过交税,国家经过再分配给我们的。可以说,我们的“俸禄”就是人民的血汗钱,是人民养活了我们而非我们养活了人民。人民养我们干什么?简单说,就是要我们为

之服务。人民是主人,我们是仆人。说形象一点,我们是人民的“打工仔”。但不这样认识问题的人还有,有的人认为自己就是救世主,就是神仙皇帝,高高在上,忘乎所以,甚至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这是注定要犯错误的。

第三,用权要接受人民的监督。政务要公开,厂务要公开,村务要公开,校务要公开,公共事务都要公开。不仅结果要公开,有些程序也要公开。公开就是为了接受监督。人民代表审议一府两院的工作报告就是最大的监督,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都要充分发挥监督的职能。人民群众通过各种渠道上访,新闻部门对好人好事的宣扬和丑恶现象的披露,人大、政协对干部的评议是监督;下评上、行风评议、行风监督等也是监督。只有把各项工作都置于人民的监督之下,才能发现问题,扬长避短,把工作做得更好。

二、分权于众

005

分权于众,就是把相对集中的、相对较大的权力通过民主的程序和权责结合的原则,适当分配给有关部门和人员。集中权力也就是集中矛盾,分散权力也就在分散矛盾。把矛盾分散消化和把矛盾集中处理,效果是大不一样的。权力既是利益,更是责任。尤其是一把手,如果什么事都自己说了算,什么事都事必躬亲,不肯分权,是搞不好工作的。《资治通鉴》中有一个“李渊放权,大臣尽职”的典故,讲的就是李渊善于把权力分给众臣。由于有了他“委萧王禹以庶政”,便有了“臣每受一敕必勘审,使与前敕不违,始敢宣行”的忠于职守。这里讲的分权,不是叫你去玩滑头、弄权术,而是要使权、责、利挂起钩来。如果要大家共同负责,就要让大家共同掌权,使人人都有权力,人人都有责任。

靠大家,靠民主,才能搞好工作。当然,属于个人的权力,个人要切实把它用好,履行自己的职责。要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和程序办事,该民主时要民主,该集中时要集中。如是,则既可克服独断专行,又能防止软弱涣散。这当中,有权的要放权,没有权的要去“争”权。党委有权,就要支持人大、政府、政协、纪委等几大班子依法、按章各行其权,各司其职,各负其责。譬如人大在任免干部中发现干部有问题,可以反馈意见,党委就不能以“党管干部”为由不尊重人大的意见和建议,而要充分发扬民主,共商良策;上级有权,就要让下级按分工充分履行职责,不要越俎代庖。有些部门领导忙得不可开交,到头来工作干不好,就是越俎代庖带来的后果,是领导方法不对头的体现。一把手有权,就要让副职也有职有权,重大问题在统一决策的前提下,让副职尽职尽责。一把手要抓“两头”,即抓大问题,抓小问题。大问题是重大决策,不能由人代替,不抓不行;小问题没人过问,可能出现管理“真空”,不抓也不行。而已有明确分工的问题,一把手要放心、放手让副职处理。副职不能大事小事都汇报,各自的工作各自完成。为什么没有权力的要去争取相应权力呢?因为权力是履行职责的手段,没有权力很多工作难以协调。譬如指挥打仗,指挥者没有调兵遣将的权力,想要克敌制胜就是一句空话。在工作中有些权力是法律规定的,履行职责所必须的,而且是对公的,你不去争取实现如何推动工作呢?所以为了履行职责,为了干好工作,必须去争取实现法律规定的、应该给予的权力来把工作搞好。这里所说的,是“争”权而非夺利,为公而非为私。

三、框权于制

所谓框权于制,就是权力要用制度来规范、约束、制衡。规

范是指依法行政、依法治事，一切事情都严格依法办理；约束是指用制度把权力限制在一定的范围内，不能滥用职权。如大件物品实行政府采购、工程建设实行招标投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实行公开拍卖等等。有了制度，按制度办事，可以预防权力变质，可以防止腐败滋生。有些地方批租土地就倒下了一批干部，原因即在于没有这种制度来约束个人的权力。制衡是指运用权力之间的相互关系对一些事情进行监督。如公安局、检察院和法院之间，就是一种权力的相互制衡关系。人大对一府两院进行监督，也是权力制衡的一种形式。只有这样，各部门才不致出现权力膨胀，甚而各自为政，影响党和人民的事业。

框权于制是针对框权于人而论。东汉后期，吏制腐败，宦官权重，少数人的权力游离于制度之外，为所欲为，加速了其灭亡的进程。要做到框权于制，一是必须始终坚持民主集中制。这是政治纪律，也是政治制度。重大问题的决策，必须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二是必须有一系列规章制度。包括用人的制度、用财的制度、用物的制度，以制度来管人、管财、管物。用人制度要能够有利于促进公平、公开、公正，杜绝卖官鬻爵，杜绝用人上的不正之风。要让那种不干实事、跑官要官的人无立锥之地；用财制度要有利于开源节流，收支两条线，预决算、会计委派等要规范有序；用物制度要有利于物尽其用，既不浪费，又不影响运转。一句话，得建立制度，用制度保证党和政府权力充分行使，保证干部的权力合理运用，保证人民的权力能为人民谋利益。

(2002年10期)

进入新世纪,我国跨入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的发展阶段。创新已成为时代的潮流、发展的关键、新世纪的呼唤、人民群众的强烈要求。处在这样一个伟大变革的时代,人大工作只有创新

李长兴

人大工作:创新才能发展

才能发展;人大工作只有在实践中勇于探索,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才能创新。

008

一、在实践中勇于创新

人大工作法律性、程序性强,能不能创新?

人大工作不外乎按照法定的职权去开展,要不要创新?

人大工作涉及民主法制建设,政治性强,创新难度大,敢不敢创新?

凡此种种,说明人大工作的创新有思想上的阻力,有认识上的误区,以及其他一些方面的制约和影响。

人大工作的创新,不是对法律、程序的背离,而是要更好地探求贯彻落实之路,推进民主法制建设的进程,是在宪法和法律规定和法定程序内的创新,而法律和程序也是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和发展的。在人大工作中积极创新,是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

大会制度的重要途径和增强人大工作活力、促进人大工作发展的重要方法。人大工作中需要消除无所谓创新、不能创新的认识障碍,树立需要创新、能够创新的主动创新意识。只有创新,才能发展。事实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坚持和完善,即不乏创新。

在我国,从国情出发,建立人民代表大会这一根本政治制度是创新;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地方人大常委会相继建立,也是创新;法律规定,部分城市可以制定地方性法规,同样是创新。在我市,13年前,12名人大代表就政府违反城市总体规划进行旧城改造项目提出第一质询案,开创了贵阳法律监督的新形式;市民走进人大常委会会议室,百姓给执法检查点题,地方立法实行公示,述职评议不评功摆好等等,都是创新。这些创新,是勇气的表现,是责任的体现。

实践证明,只有排除思想阻力、观念障碍,不固守老框框,不照搬书本,不等待别人提供现成经验,人大工作才会向前发展,充满生机和活力;只有观念创新,才可能打破对创新的神秘感、陌生感和畏惧感,增强创新的时代感、紧迫感、责任感和使命感。

观念创新,从根本上说就是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就是敢闯难关、敢冒风险,就是以创新的理念审时度势,以创新的勇气直面难题,以创新的精神拥抱未来。但创新不是空穴来风,更不是主观臆断,它根植于实践,是主观世界对客观世界的能动反映。

只有在实践中,我们才能认识民主政治渐进过程中许多复杂的现象,正视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一系列深层次的问题,抓住人大工作中若干需要突破的难点,把正确实践“三个代表”作为人大工作的目标,积极寻求人大工作与时代发展的结合点。勇于创新,是促进发展的关键所在。

二、在实践中磨炼创新精神

人大工作能不能形成创新的风尚,能不能在创新问题上取得更多的成果,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人大代表、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工作者,尤其是人大党组成员有没有创新的精神、创新的勇气和创新的能力。

创新作为一种复杂的心智活动,与人的精神状态、精神境界密切相关。没有强烈的进取心、责任感,就不可能产生创新意识和创新行为。人大机关迫切需要在实践中把创新作为一种优良作风来发扬光大,使之成为人大代表、人大工作者的重要素质。

创新是一种艰苦的创造性实践活动,它需要人们脚踏实地、埋头苦干。没有求真务实、迎难而上的精神,开拓创新就无从谈起。创新是对现有理论和实践的适度超越,是对某种利益格局的勇敢突破,因而难免会遇到传统观念和习惯势力的抵制和反对,这就需要创新者具有大无畏的创新精神和创新勇气,具有百折不回的意志品质和承受压力的心理素质。

创新精神不会凭空而来,需要千锤百炼,尤其需要在培养创新的环境上下功夫。这就要破除“思想守成无成本,解放思想有代价”的旧观念,克服明哲保身、不求有功但求无过的旧思想,进一步鼓励大家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人大代表、人大工作者都要在这方面共同努力,使解放思想、大胆探索、勇于创新在人大机关上上下下蔚然成风。

三、在实践中增强创新能力

仅有创新的愿望是不够的,空有创新的呼唤也是不行的。

人大工作要创新,就要不断提高创新的能力。创新能力就是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就是“在学习前人创造的优秀文明成果的基础上,扬弃旧义,探求新知”,提出新见解的能力;就是认识和掌握客观规律的能力。今天,时代发生了深刻变化,新事物目不暇接,新问题层出不穷,新任务异常艰巨,人大工作的创新应是对客观规律的新揭示,对实践经验的新概括,对新事物、新问题的科学思考。

因而,提高创新能力,必须刻苦学习,勤于思考,不断提高自身的理论修养。我们必须大力弘扬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学风,坚决纠正轻视理论、忽视学习的错误倾向;坚决摒弃新八股的倾向;坚决反对照抄照搬、照本宣科、做表面文章的本本主义倾向,不断提高运用基本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当前,尤其要认真系统地学习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领会其精神实质和科学体系,从而为人大工作的创新提供强大的思想武器。

创新能力必须在“实”事中求“是”。培养创新能力,尤其要注重实践。只有在实践中才能催生创新的需求,产生创新的动力。而创新必须经受实践的检验。创新的过程,实际上就是在实践中发现问题、认识问题、解决问题,再回到实践、指导实践的过程。创新不是脱离实际的照猫画虎和一厢情愿的凭空想象。离基层越近,也就离真理越近。只有深入实际,才能了解真实情况,才能在实践中发现新特点、探索新规律、形成新认识、找到新答案、培养新能力。如果我们在工作中不与实际接触,视察、调查仅仅是听听汇报,走走过场,所提的建议和意见是闭门造车、隔靴搔痒,人大工作就不可能创新。深入实际,最重要的是要带着浓厚的感情、真诚的意愿、谦虚的态度深入群众、深入基层,广泛地了解民情、反映民意、集中民智,时刻牢记我们是人民代表!

进一步发挥好地方人大把党的主张和意志转化为国家意志和人民意愿的主渠道作用。

江泽民同志在“七一”讲话中指出：“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是引导社会前进的强大力量。社会实践是不断发展的，我们的思想认识也应不断前进，应勇于和善于根据实践的要求进行创新。”人大工作要与时俱进、不断发展，坚持党的领导，必须坚持创新；人大工作的创新必须立足于实践，在实践中创新，以创新促发展。而创新又要求我们“特别能吃苦、特别能忍耐、特别能战斗”。

(2002年10期)